

内蒙古农业大学

服务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内蒙古农业大学

项目名称：援外培训项目酒店服务翻译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云平台 NMGZCS-C-F-260265

云采通 NNDWTCS-2026009

中标厂商：北京慧澜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NMGZCS-C-F-260265-3/3*imau

采购服务合同

需方：内蒙古农业大学

供方：北京慧澜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内蒙古农业大学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的规定并严格遵循内蒙古农业大学援外培训项目酒店服务翻译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文件（项目编号云平台：NMGZCS-C-F-260265，云采通：NNDWTCS-2026009）中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采购的产品所需资金来源构成为：预算内（ ）；预算外（☒）；自筹（ ）。

付款方式为：财政集中支付（ ）；采购单位直接支付（☒）。

二、采购服务名称、单价、数量、金额。

包号	服务名称	预算金额（元）	报价下浮（%）
第3包	援外培训项目酒店服务翻译服务采购项目	450000.00	52.50%

此价款已包括供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税费等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费用，除供方不能如约履行合同义务做相应扣减，结算时不予调整。除此价款外，需方无须向供方支付任何款项。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发生情况为准，按折扣率*预算表中单价*实际工作量据实结算。

三、保修期及售后服务承诺：见响应文件和附件。

四、服务时间、地点、方式：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具体服务时间根据培训工作安排确定。若因供方自身原因，未能按期提供服务影响支付进度，导致此项资金按规定被收回的情况

出现时，其所有后果均由供方自负；

2、服务地点：呼和浩特市；

3、供方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

4、运输、保险和装卸等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五、验收标准：

服务验收分为初验和终验，按照《内蒙古农业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办（试行）2020版》验收相关规定执行。

六、履约保证金要求：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1、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 3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提交形式：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金额：成交金额的 5%，即 $450000 \times (1 - 52.50\%) \times 5\% = 10687.5$ 元。

4、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内蒙古农业大学

纳税人识别号：12150000460029509N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 306 号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赛罕区支行

银行账号：15001706667050001828

开户行行号：105191075085

5、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 30 日内无息退还。若中标人不能按期交付，采购人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付款方式

单期服务完毕并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单期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八、知识产权条款

1、供方确保提供给需方的该合同约定的标的物及相关附属产品的知识产权属于供

方所有，并向需方提供相应的权属证明。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的，供方须提供合法的授权使用证明。

2、对于上述涉及的知识产权权利，供方许可需方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免费使用。

3、若由于供方所提供的该合同的标的物及附属部件、材料、资料等引起知识产权纠纷，供方应当承担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需方因参与此类侵权指控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所受损失及弥补纠正侵权产品而支付的所有费用。

4、未经需方书面同意，供方不得将需方针对该采购标的物所提供的技术标准、技术要求、图纸、工艺、采购订单内容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需方将依据有关法律追究供方责任，并要求供方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九、违约责任：

1、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供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供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需方可以要求供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优先从货物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按每迟延 1 日，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5% 的违约金；迟延超过 10 日的，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约定。需方解除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约定，不影响未解除部分供方的合同履行，不减轻或免除供方的违约责任。

(3) 如因供方自身原因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给需方造成损失的，供方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赔偿费按不高于货款总额 20% 计算。

2、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因履行国库集中支付程序造成付款迟延的，需方无须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如出现所供服务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无法通过验收的，，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承担，供方应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承担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

4、供方承诺其交付的服务是其有权销售、无任何权利争议或潜在权利争议的服务，

供方承诺其服务无任何他项权利设定，也无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及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权利瑕疵或限制，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主张；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供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5、供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除按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需方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需方向第三方的违约或赔偿损失、误工费、鉴定费、损失的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全部损失。

6、本合同所涉及全部违约金或赔偿金，需方均有权从未付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供方对此无异议。

十、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需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内蒙古农业大学援外培训项目酒店服务翻译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包括技术规范澄清与修改内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十二、本合同未作明示约定，而又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三、本合同一式五份，供方执一份，需方执三份，代理机构执一份。

十四、本合同供需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需方(盖章):内蒙古农业大学

供方(盖章):北京慧澜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分管校领导(签字):

董嘎同

郭政文

潘志

社会信用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20ANE7D
12150000460029509N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10层1016
306号

电话: 0471-4310714

电话: 13521313968

开户银行：建行呼和浩特赛罕区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账 号：15001706667050001828 账 号：110944620110301

签订日期：2026 年 6 月 18 日 签订日期：2026 年 6 月 18 日

附件 1：服务清单及价格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地点	报价下浮（%）	总价（元）
1	援外培训项目酒店服务翻译服务采购项目包三	见附件 2	呼和浩特市	52.5%	45000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口译/同传价格表						
序号	项目内容	交传/同传 预算金额 (1小时/元)	交传/同传 中标价 (1小时/元)	项目内容	交传/同传预算金额 (1小时/元)	交传/同传中标价 (1小时/元)
1	西译中 (1小时/元)	600/1350	285/641.25	中译西 (1小时/元)	650/1400	308.75/665
2	英译中 (1小时/元)	600/1350	285/641.25	中译英 (1小时/元)	600/1350	285/641.25
3	外蒙古语译中 (1小时/元)	850/1600	403.75/760	中译外蒙古语 (1小时/元)	850/1600	403.75/760

笔译价格表						
序号	项目内容	预算金额 (翻译/审校)	中标价格 (翻译/审校)	项目内容	预算金额 (翻译/审校) 预算	中标价格 (翻译/审校)
1	西译中 (千字/元)	260	123.50	中译西 (千字/元)	270	128.25
2	英译中 (千字/元)	240	114.00	中译英 (千字/元)	220	104.50
3	外蒙古语译中 (千字/元)	260	123.50	中译外蒙古语 (千字/元)	280	133.00

备注:

1. 中标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达到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和投标服务方案中标准的服务费、人员费、税费等全部费用，一旦成交，供应商除合同条款规定的调整价格外不能以任何理由追加任何费用；
2. 据实结算，按折扣率*预算表中单价*实际工作量作为结算依据。

附件 2：服务内容

- 1、内蒙古农业大学援外培训翻译服务：涵盖农业等各领域笔译、口译等翻译服务项目等全部工作内容；
- 2、服务快捷，能在规定时间内现场完成服务，采购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调看翻译的进度，提供服务方案；
- 3、外交事宜：成交供应商懂得外交法律和外交礼仪，使得提供翻译服务的同时能更好的服务采购人；
- 4、翻译人员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二级资格证书，人数不少于 5 人；
- 5、翻译人员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一级资格证书，人数不少于 3 人；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一、整体服务思路

本次内蒙古农业大学援外培训翻译服务项目，是保障学校涉外农业技术援助、国际农业人才培养、跨境农业学术交流顺利开展的核心配套服务，兼具高校公益属性、涉外外事属性、农业专业属性、高标准合规属性四大核心特点。我方深度研读本次采购全部需求条款，紧扣项目服务范围、人员资质、外事标准、服务时效、过程管控、语种配置等硬性要求，确立“合规为先、专业为本、高效响应、全程可控、外事标准、闭环履约”的全方位整体服务思路，针对性打造适配高校援外培训场景的专属翻译服务体系，彻底区别于普通通用型翻译服务，全方位满足采购人的工作标准与使用需求。

二、服务合规层面

我方将外交法律规范、涉外礼仪准则贯穿服务全流程，所有在岗服务人员均经过系统的外事法规与礼仪专项培训，熟知涉外工作纪律、外交服务规范、高校涉外工作禁忌，能够在提供专业翻译服务的同时，规范涉外沟通行为、维护采购人对外形象，规避一切涉外沟通风险、礼仪风险、合规风险，完美匹配本次采购对供应商外事服务能力的专项要求。

三、人员配置层面

我方严格落实采购硬性资质要求，足额储备专属持证译员团队，确保持有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二级证书译员人数 6 人、一级证书译员人数 9 人，所有译员资质均可提供官方可查的有效证书佐证，从人员源头保障翻译服务的专业性、权威性、合规性。同时结合农业援外培训专属领域特点，对所有译员开展农业专业知识、行业术语、援外培训场景话术专项赋能培训，解决通用翻译专业性不足、行业术语偏差、场景适配度低的行业痛点。

四、服务时效与管控层面

我方建立极致高效的现场服务机制与透明化进度管控体系，全程驻场服务、即时响应需求，严格在采购人规定时限内完成全部口译、笔译工作，绝不延误援外培训教学、交流、资料交付进度。同时开放全程进度可视化权限，采购人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调看各类翻译任务的推进进度、完成质量、人员在岗状态，我方将根据采购人实时需求、培训工作动态变化，动态优化、调整专属服务方案，实现需求对接零滞后、服务调整零时差。

五、服务范围与履约层面

我方全面承接本次项目全部服务内容，完整覆盖英中、西中、外蒙古语中三大双向互译语种，全方位适配农业领域各类笔译、口译服务需求，实现全语种、全场景、全专业覆盖。针对合同未尽事宜，我方坚持友好协商、履约至上的原则，主动配合采购人完成沟通对接、条款落地、后续增补服务，严格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履行全部义务，保障项目全程规范履约、闭环落地，切实保障采购人各项合法权益，全力助力内蒙古农业大学援外培训工作高质量、规范化、常态化开展。

供应商（盖章）：北京慧澜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